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號

聯絡人：游仁正

電話：(02)2351-5441 #251

傳真電話：02-23518524

電子信箱：orson@forest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林造字第1111740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11174D001346_1111740300_111D2010079-01. pdf)

主旨：為推動與宣導「林業永續多元輔導方案」，本局訂於111年6月9日起至6月28日辦理8場次政策地方說明會，請派員出席及轉知轄下有意願之林農及相關農民團體踴躍參加，相關活動事項詳如說明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高「林業永續多元輔導方案」輔導對象參與意願，協助林主研提申請森林經營計畫書，並整合造林地，本局委託財團法人台灣水資源與農業研究院（以下簡稱台農院）辦理8場次地方說明會，請貴單位協助邀請有意願及興趣之林農、農民團體（如林業合作社）、農業企業機構等擇期就近踴躍參加，並請屆時一併派員出席宣導。
- 二、檢附各場次舉行時間、地點及流程（如附件），並請各活動場地負責管理之工作站，協助提供活動場地設備及其他行政事務工作。如需知更多相關說明會訊息，請洽台農院：劉芳萍專員，連絡電話：(02)2809-3497分機838，電子信箱：sun10814@triwra.org.tw。



三、本次地方說明會適逢防疫期間，所有參加人員請全程配戴
口罩，如有發燒等情況，請勿前往，並請下載加入「臺灣
社交距離APP」。

四、副本抄送財團法人台灣水資源與農業研究院，請協助本次
會議流程進行、場地布置、文宣資料整理及提供活動資訊
等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
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
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本局各林區管理處

副本：財團法人台灣水資源與農業研究院、本局造林生產組

